

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
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会议。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出席本次会议，并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及表决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全体委员对公司即将出具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进行审议，认为该报告及其摘要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编制，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。我们同意将该相关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认真审查，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在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的过程中，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，收集了适当、充分的审计依据，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该相关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全体委员认为公司即将出具的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真实、客观，无虚假记载及误导性陈述，同意将该相关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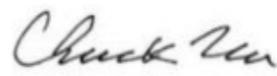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之签署页)



黄晓波



杨 延



徐成增 (Chuck Xu)

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五日